

附件 1

2023 年度 龙岩市新罗区文化体育 和旅游局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4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5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9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五、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3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龙岩市新罗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文化、体育、旅游和文物等领域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文化、体育、旅游和文物等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二）拟订文化、体育、旅游和文物等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体育、旅游和文物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及人才队伍建设。

（三）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体育、旅游和文物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体育、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管理区级公共服务设施。组织全区文化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体育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区域协作和国内外市场推广，制定全区文化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四）指导、管理相关文化艺术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新罗红色文化、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相关门类艺术和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全区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and 体育、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科学化。

（六）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七）统筹规划文化、体育和旅游产业，研究拟订文化体育旅游产业政策措施，负责重大文化、体育和旅游项目实施和产业对接，组织实施全区文化、体育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体育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八）指导、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指导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景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和信用体系建设。

（九）拟订文物（含水下文物）、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级及以上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文物考古、文物保护修缮，博物馆（纪念馆）建设工作；依法管理文物流通和社会流散文物工作；组织指导文物保护和博物馆方面的科研及信息化工作。承担区文物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指导、管理、促进全区文化、体育、旅游和文物对外及对台港澳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承办对外、对台港澳文化、体育和旅游交流项目的各项事务。

（十一）承担区委、区政府规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龙岩市新罗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包括 1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新罗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行政	8	8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新罗区文体旅游局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做好“三个排头兵”和建设“三个区”，以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的“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为指引，做好“红“绿”交相辉映的文旅融合发展文章。以优异的成绩推动全区文体旅游业大发展、大提升、大跨越。

1.做好规划引领发展。树立“大旅游、大产业”理念，按照市政府“以中心城区为核心打造闽粤赣边区域文旅康养消费中心”的要求，把新罗全域作为一个大的消费中心、集散中心来统筹打造，加快资源整合，高标准推进文旅产业规划编制，组团打造中、东、南、西四大文旅项目集群，确定一批镇、村、点，整合各级各部门政策资金给予重点扶持培育，做好未来城文化旅游消费中心的打造，完善未来城旅游消费业态，构建以城市旅游为支撑、红色旅游为抓手、乡村旅游为补充的全域旅游新格局。

2.抓好重点项目推进。一是抓争取。加大政策研究力度，围绕国家鼓励和扶持的关键领域，主动加强与省市发改、文旅、体育等部门的沟通汇报，全力做好项目资金争取工作。二是抓招引。围绕“十四五”规划、对口合作、区域协作和文旅康养产业链，精准策划、储备一批大项目好项目，如龙门洋畲生态森养小镇、江山如画全域旅游项目等，更加主动邀请有意向企业来新罗考察。三是抓推进。分级分类建立项目清单档案，更加主动服务项目、服务企业，强化项目动态监测和日常调度，及时解决项目

难题。对龙岩洞核心区保护开发、新罗创意民宿集群、富溪大峡谷景区、天官小镇等重点项目，做到既抓总体进度又抓配套跟进，力争快建设、早见效。

3. 盘活盘优文旅资源。整合红绿资源，打造一批休闲度假、生态康养、培训基地等红绿融合产品，如小池培斜、江山村美、苏坂黄地、紫金山等；以龙岩入选第二批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为契机，加快推进未来城文旅消费中心、金融街三期、龙岩洞文创园二期等项目建设，打造特色文化商业街区，加强业态融合，激活做强城市夜间经济；以城北城郊片区、银雁农村片区为重点，布局微旅游、露营游、暑期游、民宿游，站稳乡村旅游新风口。推动红色旅游、生态旅游、城市旅游、乡村旅游等特色产品和新业态百花齐放，提升“新罗养生游”品牌知名度美誉度，打造“红”“绿”品牌价值转换标杆；以优质的文旅活动打底，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和闽西南协同发展区，研究市场客群消费习惯，适时举办文旅专题推介、地区交流研讨；继续邀请广东客商、旅行商代表来新罗考察踩线，深度组合朝圣、民宿、体育赛事等资源，推出精品旅游线路，坚持形象宣传和产品营销相结合，拓展宣传推广渠道。

4. 做好品牌创建服务。一是围绕市场主体，精准做好文体旅游行业疫情防控工作，全面落实助企纾困政策，加快制定我区文旅产业支持措施，通过税收优惠或财政补贴政策积极引导，吸引社会资金进入；继续加大对文旅消费的补贴支持力度，挖掘消费潜力。二是围绕游客体验，以景区创建工作为契机，统筹实施一系列景区高品质综合提升行动，重点推动以龙岩洞、金融街等创

3A，富溪大峡谷景区、东肖红色旧址群创 4A，提升景区品质；继续办好旅游节、特色商品展销会、文创竞赛等“+旅游”主题活动，启动未来城“放歌新城唱响未来”常态化惠民演出，营造“月月有活动、季季有精彩”的良好氛围，为游客带来新的消费体验。

5. 推进文化保护利用。一是**坚定文化自信**。加快百姓舞台乡村文化广场建设，做好“龙岩采茶灯”“龙岩方言”进校园工作，编排传统版“龙岩采茶灯”，提升设计制作龙岩采茶灯表演服装，挖掘龙岩采茶灯文化元素，拟聘请相关专家指导并设计用于相关文化旅游宣传营销推介活动着装，创作省级非遗龙岩山歌戏乡村振兴题材剧本，争取冲击“五个一”工程奖、“文华奖”，龙岩山歌戏争取申报国家级非遗保护项目，加快推进省级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区总体规划编制工作。二是**做好文物保护**。抢抓国家发改委、文旅部、文物局推动革命老区红色旅游高质量发展等政策机遇，继续实施红色文化设施和遗址遗迹保护提升工程，打造全国红色金融、财政、三农、军工军校四大教育基地，以龙岩洞“十个一”宣传活动为抓手，“继续做好龙岩洞摩崖石刻保护工程、红军学校旧址仰高楼修缮工程、龙岩博物馆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等文物保护利用工作，把握长征国家文化公园等国家层面项目建设机遇，争取更多支持做好文化价值发掘和文物遗产传承保护。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5.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3.0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9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9.28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95.02	支出合计	195.0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95.02	195.0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3.0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3.03										
2070101	行政运行	163.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2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95.02	195.0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3.03	163.0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3.03	163.03				
2070101	行政运行	163.03	163.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9	15.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9	15.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9	15.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8	9.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	9.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2	5.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6	3.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2	7.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2	7.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2	7.5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5.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3.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9
		九、卫生健康支出	9.2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95.02	支出合计	195.0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195.02	195.0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3.03	163.0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3.03	163.03	
2070101	行政运行	163.03	163.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9	15.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9	15.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9	15.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8	9.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	9.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2	5.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6	3.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2	7.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2	7.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2	195.0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1	2	3
合计		195.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1	2	3
合计		195.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74
30101	基本工资	35.56
30102	津贴补贴	24.12
30103	奖金	35.2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1
30201	办公费	2.5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8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1.7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0.7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7.0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0.4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4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0.4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主管部 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 行 年 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 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 配办法 及支出 标准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新罗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单位收入预算为195.02万元，比上年减少265.63万元，主要原因是没安排项目。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5.02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95.02万元，比上年（减少）265.63万元，主要原因是没安排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195.02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95.02万元，比上年（减少）265.63万元，降低57.66%，主要疫情影响，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2070101（行政支出）163.03万元。主要用于文化行政运行。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15.19万元，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5.52万元，用于行政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四）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3.76万元，用于职工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7.52万元，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95.0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2.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2.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10.4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0.4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

1. 2023 年新罗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暂无安排项目。

2. 有关情况说明：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新罗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5.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5.63 万元，减少 57.66%。主要原因无安排项目资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新罗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9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新罗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